

#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规章，落实民政工作有关政策、标准和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二) 落实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政策。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监督。

(三) 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标准，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低收入家庭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 组织实施全区城市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指导城市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 负责本区行政区划设置管理工作。负责本区行政区划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呈报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承担全区地名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区地名标志设置工作。

(六) 落实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 落实殡葬管理的相关政策，宣传推进殡葬改革。

(八) 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落实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 落实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推进并组织实施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十) 落实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组织实施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全区捐助工作。

(十二) 组织实施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 负责本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四)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 职能转变。区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十六) 有关职责分工。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落实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0个,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行政编制总数3个。实有人员3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3人,因新成立预算单位。

####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2023年部门 预算公开报表

表1

###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80.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2.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2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17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80.45	本年支出合计	1580.4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580.45	支出总计	1580.45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580.45	1580.45	158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民政局	1580.45	1580.45	158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01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1580.45	1580.45	1580.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80.45	1564.49	15.9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2.72	1556.76	15.96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6.76	890.80	15.96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60.36	44.40	15.96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46.40	846.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8	8.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3	2.93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0.68	140.68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4.68	14.68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06.00	106.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9.00	199.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9.00	199.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	4.1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	4.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	4.17	0.00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80.45	一、本年支出	1580.4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0.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2.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3.21
		（四）住房保障支出	4.17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580.45	支出总计	1580.4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80.45	1564.49	1558.97	5.52	15.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5	0.35	0.00	0.35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35	0.35	0.00	0.35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0.35	0.35	0.00	0.3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2.72	1556.76	1551.59	5.17	15.9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06.76	890.80	885.63	5.17	15.96
2080201	行政运行	60.36	44.40	39.23	5.17	15.9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46.40	846.40	846.4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8	8.78	8.7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	5.85	5.85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3	2.93	2.93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0.68	140.68	140.68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4.68	14.68	14.68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06.00	106.00	106.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20.00	20.00	2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99.00	199.00	199.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99.00	199.00	199.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00	6.00	6.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00	6.00	6.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1.50	11.50	11.5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50	11.50	11.5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	3.21	3.2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	3.21	3.2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0	3.20	3.2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1	0.01	0.01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7	4.17	4.1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7	4.17	4.1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	4.17	4.17	0.00	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64.49	1558.97	5.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1.79	901.7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56	24.56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24.11	24.11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0.45	0.4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80	12.80	0.00
3010201	津补贴	12.29	12.29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51	0.51	0.00
30103	奖金	1.87	1.87	0.00
3010301	奖金	1.87	1.8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	5.85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3	2.9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	3.20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3.18	3.18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2	0.0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1	0.01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01	0.0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7	4.1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6.40	846.4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	0.00	5.52
30201	办公费	1.80	0.00	1.80
30228	工会经费	0.35	0.00	0.35
30229	福利费	0.87	0.00	0.87
3022901	福利费	0.87	0.00	0.8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	0.00	2.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7.18	657.18	0.00
30306	救济费	637.18	637.18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0	20.00	0.00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6
30201	办公费	15.96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5.96	1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2023年度民政社区办公费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15.96	15.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1	215001-鹤岗市 南山区民政局	23040423215311 0000010-2023年 度民政社区办公费	15.96	2023年度民政社区 办公费资金, 资金 15.96万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成本	小于等于	16	万元	20.00	反向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数量	大于等于	6	项	10.00	正向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10.00	正向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小于等于	100	%	2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经济发 展	大于等于	15969600	元	10.00	正向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服务率	大于等于	90	%	5.00	正向
						生态效益 指标	加强社会工 作服务管理	大于等于	6	个	5.00	正向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正向					

附件3:

##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部门：（盖章）

部门名称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	部门代码	221001		
单位负责人	王瑞	联系电话	15304688867		
财务负责人	王瑞	联系电话	15304688867		
资金来源 (万元)	合计	1580.45	备注		
	1、一般公共预算	1580.45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专项资金				
	5、债券资金				
	6、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总目标：保障全局职工正常工作，保障全局基本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13人	人	13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1家	家	1
			做好本部门职责工作≥8项	项	8
		质量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完成率≥95%	%	95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完成率≥95%	%	95
			本部门职责工作完成率≥95%	%	95
		时效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本部门职责工作完成时效≤12个月	月	12
		成本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总成本控制≤1580.45万元	万元	1580.4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经济发展等≥1580.45万元	万元	1580.45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社会和谐稳定等≥90%	%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助力改善生态环境、节能环保等≥90%	%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本部门人员支出持续影响≥1年	年	1
			保障本部门系统单位运转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本部门职责工作持续影响≥1年	年	1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职工满意度≥95%	%	95

备注：预算资金来源中的“备注”标清资金具体来源。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均需填列。涉及带率的指标，目标值应不低于90。

# 第三部分 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2023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收入总预算1580.4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1580.4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支出总预算1580.4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1580.4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收入预算1580.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80.45万元，占100.00%。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支出预算1580.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4.49万元，占98.99%；项目支出15.96万元，占1.01%。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580.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80.4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80.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3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1572.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80.4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80.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4.49万元，项目支出15.96万元。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0.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0.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36万元，增长10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846.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46.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8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8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14.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68万元，增长100%，主要

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10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2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199.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3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11.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1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64.4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58.97万元,公用经费5.52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24.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5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12.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1.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5.8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8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2.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3.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4.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1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846.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46.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0.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0.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长算单位。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2.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救济费（款）637.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37.1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款）2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5.96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15.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9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36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成立预算单位。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固定资产金额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5.96万元。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鹤岗市南山区民政局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加强城市低保发放，完成特困人员和临时救助人员资金发放工作。将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落实到人，发展养老服务业，实行养老资金专款专用。全面落实儿童关爱保护职责，切实维护孤弃、重病、流浪、留守、困境儿童的合法权益。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补贴项目数量大于5个，时效指标大于90%，提高保障居民最低生活水平满意度。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反映财政对工会事务的补助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市社区治理、城市社区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

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